

# 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推荐2026届优秀本科毕业生

##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细则

根据《江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2024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特制定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推荐2026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实施细则。

### 一、组织领导

#### （一）推免生工作小组

组长：刘龙、程捷音

组员：陈献忠、陈晟、林丹、聂尧、陈旭升、周楠迪、倪晔、许菲、陈双

#### （二）专家审核小组

专家组成员同当年答辩组成员，由相关学科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组成，一般不少于5人。

### 二、遴选条件

#### （一）推免生遴选基本原则

1. 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推荐；
2. 突出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3. 公平、公开、公正。

#### （二）推免生遴选基本条件

1.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品行优良，积极向上，身心健康，无违纪等不良记录。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考试违纪、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3. 达到国家体育健康测试60分及以上。

4. 按照教学计划进度，学生修读完所在专业培养计划前3年（学制5年专业的学生为前4年）的应修课程。

5. 成绩优良，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素质。

6. 大一学年、大二学年两年平均综合素质测评在所在班级排名前50%。

7.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国家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500分或国家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425分。（此项只适用于2026届推免生）

（三）省级及以上三好学生、至善学院学生达到上述遴选基本条件，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 **三、成绩评定**

（一）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学院量化分数进行排序推荐，总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总成绩=学业成绩+素质评价成绩

（二）学业成绩计算方法：

学业成绩=第1-6学期的平均学分绩点（GPA） $\times 25 \times 90\%$

注：学业成绩和平均学分绩点使用本科阶段历年首次修课获得的正考（含缓考）成绩。

（三）素质评价成绩计算方法：

素质评价成绩为各类单项素质评价成绩之和。素质评价范围包括科研成果、竞赛获奖、重大体育比赛、参军入伍服兵役、社会服务等符合全面发展导向的因素。在某一方面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只取一项最高分，素质评价成绩总分不高于10分。

**1. 科研论文（上限5.0）**

依据学生本科阶段在顶级期刊、高水平期刊以江南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顶级期刊（SCI一区、二区）加分5.0，高水平期刊（SCI三区、四区、CSCD核心）加分2.0。

**2. 发明专利（上限2.0）**

申请人以第一发明人的身份申请的各类专利，具体加分分值如下。

专利计分表

| 内容              | 分值  |
|-----------------|-----|
| 国际发明专利授权        | 2.0 |
| 国际发明专利申请受理      | 1.5 |
| 国家发明专利授权        | 1.0 |
| 国家发明专利申请并进入实质审查 | 0.5 |

**3. 学科竞赛（上限5.0）**

学科竞赛指由学校颁发的《江南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目录（2024年）修订》中所列的竞赛，学科竞赛中各级别赛事的加分分值如下。

学科竞赛基础分一览表

| 竞赛类别 | 加分分值 |     |     |
|------|------|-----|-----|
|      | 最高档  | 第二档 | 第三档 |
| A类1级 | 5.0  | 4.0 | 3.0 |
| A类2级 | 3.0  | 2.0 | 1.0 |
| A类3级 | 2.0  | 1.0 | 0.5 |
| B类1级 | 1.0  |     |     |

A类1级竞赛中，如第四档位三等奖（铜奖）及以上，则加分分值为2.0。团队自然排名第一乘以系数1.0，第二乘以系数0.6，第三乘以系数0.4，第四乘以系数0.2。申请人必须以江南大学学生身份参赛，如有多个学科竞赛获奖，只加其中一个获奖的分数。

#### 4. 重大体育比赛（最高5.0）

在重大体育比赛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学生可给予加分，加分分值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比赛成绩要求                      | 第一名加分上限 | 其它要求                  |
|----|-------------------------------|-----------------------------|---------|-----------------------|
| 1  | 全国运动会（成人组且不包括群众组）/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 | 单项1-8名，<br>集体项目1-8名<br>主力队员 | 5.0     | 经学校批准同意代表某省（直辖市、自治区）队 |
| 2  | 全国各单项大学生锦标赛                   |                             |         | 经学校批准同意代表江南大学         |
| 3  | 江苏省大学生运动会和江苏省大学生单项锦标赛（普通生组）   | 单项1-8名，<br>集体项目1-8名<br>主力队员 | 4.0     | 经学校批准同意代表江南大学         |
| 4  | 域级比赛：华东地区、长三角地区、苏南分会组织的赛事     | 单项1-8名                      | 3.0     |                       |
| 5  | 无锡市运动会、<br>无锡市大、中学生运动会        | 单项1-8名                      | 2.0     |                       |
| 6  | 校级比赛：由校体育运动委员会主办的校内各项赛事       | 单项1-5名                      | 1.0     |                       |
| 7  | 学校体育运动队队员                     | 参加日常训练                      | 0.1     |                       |
| 8  | 学生体测优良                        | 优秀<br>(90.0分及以上)            | 0.5     |                       |
|    |                               | 良好<br>(80.0-89.9分)          | 0.2     |                       |

①上述集体项目指最终只决出一个总冠军的比赛项目。

②各类比赛第2-8名的加分上限按对应第一名加分上限-0.2递减。

运动员在校期间，参加所有比赛获得的成绩，按最高获奖成绩加分一次，以体育部核准的数据作为加分依据。

### **5. 参军入伍（上限5.0）**

在部队荣立二等功及以上加分上限为5.0，三等功加分上限为4.0，学生在服役期荣获嘉奖、“四有”优秀士兵嘉奖加分上限为3.0，普通参军入伍服兵役加分上限为2.0。

### **6. 社会服务（上限5.0）**

通过学校育苗英才计划考核的加分上限为5.0；对于学校志愿者志愿服务、本科期间有国际组织实习经历或者累计达到一定国际化志愿服务小时数并有突出表现的学生可酌情加分，加分累计上限为1.0。

### **7. 国际交流（上限2.0）**

在校期间参加国际交换项目（3个月及以上）上限加2.0。

## **四、遴选程序**

（一）本人申请。填写《江南大学推免生申请表》，并将素质评价成绩相关佐证材料交学院学工办。

（二）资格初审。学院学工办连同教务办对申请者相关佐证材料进行资格初审。

（三）答辩复审。专家审核小组对申请者提供的科研创新成果、学术论文、竞赛获奖等佐证材料进行鉴定，并组织公开答辩。

（四）结果公示。学院根据综合成绩排序确定推荐名单并在学院公示。如有异议，公示期内可向推免生工作小组反馈。公示无异议后上报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

## **五、附则**

（一）已确定具有推免生资格者，不得放弃推免生资格。

（二）获得推免生资格的学生，在入学前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推免生资格：

1. 在申请推免过程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

2.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学校纪律处分，或被追究法律责任的。
3. 不能获得学士学位的。
4. 经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认定的其他情况。

（三）本推荐免试研究生实施细则由学院推免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如遇本办法未尽事宜，学院推免生工作小组可提交议题，由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决定。

生物工程学院

2025年3月